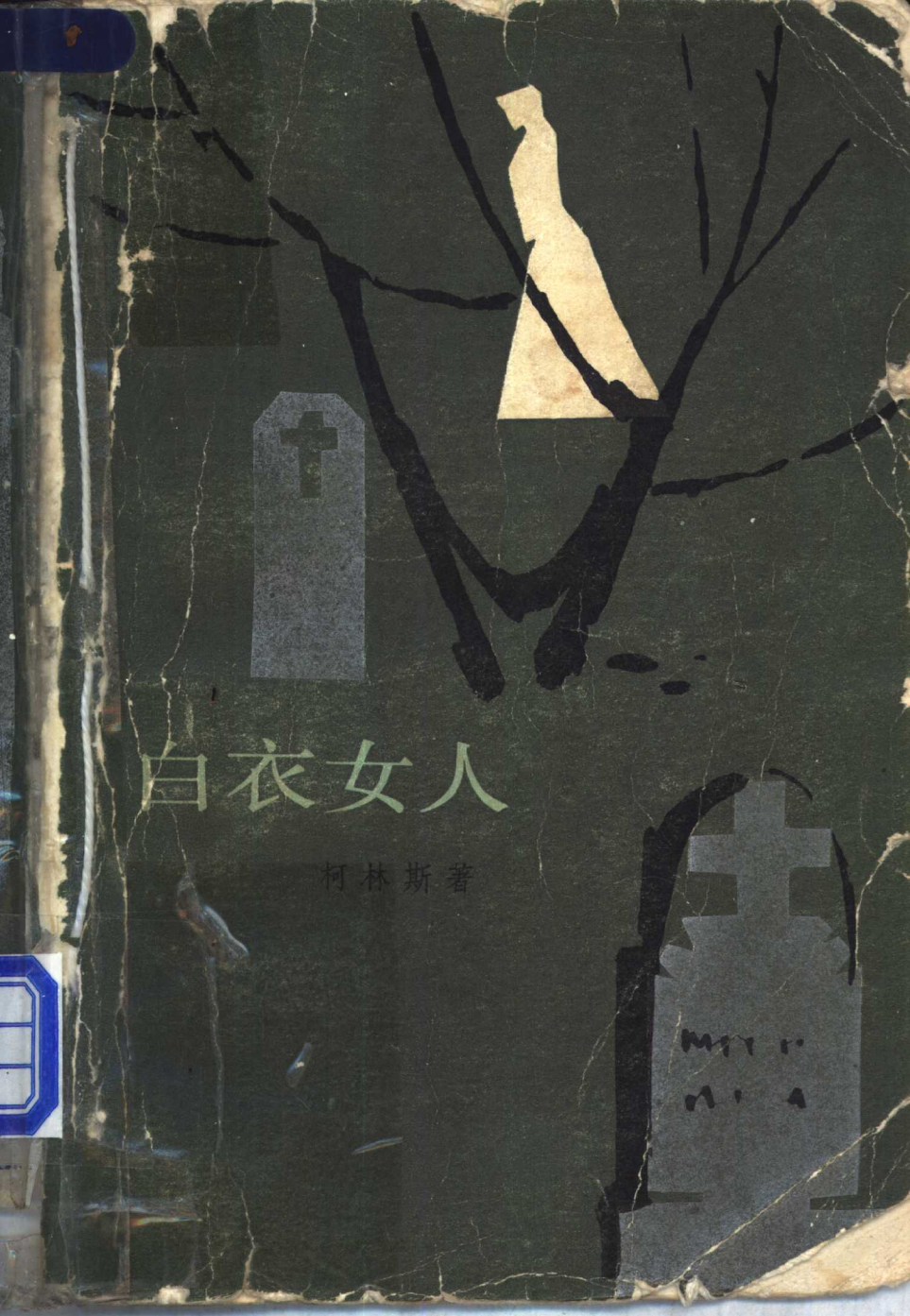




白衣女人

柯林斯著

I 561.4-96



白衣女人

〔英〕柯林斯著

叶冬心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北京

Wilkie Collins
THE WOMAN IN WHITE

封面设计：张守义
责任编辑：冯南江

白衣女人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488,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23 $\frac{3}{4}$ 插页2

1982年6月北京第1版 1982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01—150,000

书号10208·100

定价1.90元

献 给

布赖恩·沃尔特·普罗克特^①

为表示真诚地珍视他的友谊、
感念在他府上度过的许多幸福时
光，他在文坛上的一个后辈 敬赠

^① 布赖恩·沃尔特·普罗克特，笔名巴里·康沃尔（1787—1874），英国诗人，曾任律师，是诗人拜伦的同学。

初版序言

写这部小说时，我作了一次试验，据我所知，这种写法是以前的小小说家从未试过的。书中的故事，从头到尾，都由书中的人物自己叙述。在一连串事件的发展过程中，这些人物被安排在不同的地位，他们轮流出面叙述故事，直至结束。

如果用这个方法写小说只是为了追求形式上的新颖，那我也就不会在这里烦渎诸位的视听了。事实上，除了形式之外，书的内容也由于采取了这种写法而变得更加完善。这样写法，我就必须使故事不断向前发展；同时我那些人物，由于应为推动故事的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因而也就有更多的机会来表现他们自己。

序言写到这里，我对自己的小说在期刊上发表后受到英美读者热烈欢迎一事当然不能忽然置之。首先，我希望，他们的欢迎证明我可以承担文学创作的重任，因此，就在查尔斯·狄更斯先生以其最完美的艺术创作为《一年四季》^①充实篇幅时，我立即在该刊上发表了拙作。

第二，在拜领迄今荣获的好评之余，我应借此机会向许多来信的读者致意（这些读者我都不认识），感谢他们热诚地鼓

① 英国小说家狄更斯主编的一份周刊。

励我陆续发表的作品。现在，在长期以来我一直与之打交道的那些虚构的男男女女即将和我分别之际，我不禁十分欣慰地回忆起：“玛丽安”和“劳娜”在许多地方结交了一些十分热心的朋友，每逢故事发展到一个关键时刻，这些朋友就会迫不及待地警告我，要我慎重处理她们两人；费尔利先生也遇到了一些同情者，这些人责备我不曾以宽容的态度对待他那“虚弱的神经”；珀西瓦尔爵士的“秘密”已相当令人恼火，终于成为一些人打赌的对象（我在这里宣布，后来这些人已将所打的赌“取消”）；福斯科伯爵在某些问题上向学者们提出了不少玄妙的设想（对这些设想，我直到现在仍然不大理解），并且使许多人发生疑问，想知道他这个人物究竟脱胎于哪个活模特儿。回答最后这一问题时，我只能老实承认：有许多人，其中有尚在人世的，也有已经作古的，都曾经为他“做模特儿”；同时我要指出，我为伯爵搜集素材时，正象为其他人物搜集素材一样，如果不超出单纯一个人所表现的狭窄的人性范围，那他就不会象我所设想的那样写得很逼真了。

向另一部分读者介绍我这单行本时，我只需声明：这部作品已经过仔细修订，对于篇章的划分和诸如此类的其他细节，我都作了某些更改，其目的只是为了使故事在通篇叙述中读来更加流畅紧凑。如果现在等候着此书出版的读者，也会象当初在周刊上连载时逐期阅读的读者一样赐予好评，那么“白衣女人”就可以称为我所熟悉的虚构人物中最可贵的女人了。

在结束本文之前，我还要向批评家提出一两个十分天真无邪的问题。

如果有谁要为这部书写书评，我倒想冒昧地请问一下：如果不先转述作者的这篇故事，他是否可能赞扬或指摘作者呢？这篇故事是我写的，虽然按照期刊发表文章的惯例，我不得不作了一些压缩，但叙述全篇故事时我仍旧写了一千多密排的印张。在这些篇幅中，有不小一部分被几百处小“接头儿”所占，这些“接头儿”本身毫无价值，然而，为了使整篇故事在叙述中读来流畅、显得逼真可信，它们却是非常重要的。

如果批评家引述这篇故事时，也保留着这些“接头儿”，那么，他能在有限的篇幅或专栏内转述这篇故事吗？如果他引述这篇故事时略去了它们，那么，他能说是在尽作家们相互应负的责任，对得起从事另一门艺术的同行吗？最后，不管用什么方式引述这篇故事，他能使读者得到乐趣吗？因为，他首先就破坏了一切故事的吸引力所具备的两个要素：即好奇带来的兴趣与惊讶引起的兴奋。

一八六〇年八月三日于伦敦哈利街

再版序言

《白衣女人》发表后，已在广大读者中受到特殊的好评，所以我这里就无须再为它作介绍了。现在要说的，可以全部概括为以下几句。

为了使我的故事受到读者们持久不衰的赞许，我已竭尽全力，作了仔细的修改与订正。某些技术上的错误，凡是在初写本书时忽略过去的，我都在这次再版时作了订正。虽然这些纰漏丝毫也不影响故事的兴趣，然而，为了对读者负责，我还是一碰到机会就进行了删改，所以，在本版内，这些缺点已不复存在。

有些爱诤难的读者，怀疑故事中偶尔涉及的一些法律“条款”的写法是否正确，这里我不妨回答：在这方面，正如在其他方面一样，我已竭力防止自己在无意中使读者产生误解。一位精通本行的律师，每逢我写的故事涉及错综复杂的法律问题，就十分殷勤和细心地为我进行指导。每当遇到一个疑点，在不曾落笔之前，我总要先去请教这位先生，所有的校样，凡涉及法律问题的，在故事发表之前，我都要请他亲自修正。我可以这样说，如果用明智的眼光看问题，这样事先采取以上的慎重措施，功夫并不是白费的。本书出版后，它里面涉及的“法律”问题已不止一次经过有资格人士评议，都被认为是无疵可

议的。

在结束本文之前，我要再一次向读者们的盛情表示感谢。

我十分诚恳地说，这部书的成功使我特别高兴，因为这件事说明：我自从为读者们写小说以来一直遵循的一条文学原理，获得了公众的赞许。

我一向抱有那种老式见解，认为写小说的主要目的应当是说故事；我始终不相信，一位小说家，由于在其艺术作品中圆满地完成了这一首要条件，就会因此忽略了人物的描写——理由很简单：叙述任何故事时，如果能产生效果，那基本上不是取决于事迹的本身，而是取决于直接与那些事迹有关的人情趣味。写小说时，你可以成功地刻划了人物，但并未很好地叙述故事，然而，你不可能很动人地叙述了一篇故事，同时却不曾刻划人物，因为，要将一篇故事叙述得精彩动人，它里面就必须出现一些栩栩如生的人物。如果希望故事能紧紧吸引住读者，就必须使读者对某些男女感兴趣，理由十分明显，因为读者们自己就是一些男人和女人。

读者给《白衣女人》的好评，充分证实了以上观点的正确，并且使我相信，以后仍可以保持这些观点。这部小说之所以获得读者们的厚意赞许，就是因为它叙述了一篇故事；而读者之所以对这篇故事感兴趣——根据我收到他们自动来信中提出的意见——那又是和他们对人物感兴趣一事分不开的。“劳娜”、“哈尔科姆小姐”和“安妮·凯瑟里克”，“福斯科伯爵”、“费尔利先生”和“沃尔特·哈特赖特”，这些人物无论在哪里露面，都会在那里为我招来朋友。我希望，不用再过多久，我就

可以重新会见那些朋友,而且,那时我就可以通过一些新的人物,在另一篇故事中引起这些朋友的兴趣。

威尔基·柯林斯

一八六一年二月于伦敦哈利街

目 次

初版序言	1
再版序言	1

白衣女人

第一部	1
第二部	227
第三部	487

第 一 部

住克莱门特学院宿舍的画师沃尔特·哈特赖特

首先叙述事情经过

1

这篇故事说的是，一个妇女的耐性能坚持到什么程度，一个男子的决心能达到什么目的。

只要我们能给法律这台机器稍许施点儿“金钱油”，起一些润滑作用，它就准能分析一切疑难案件，进行任何侦查程序，那么，以下各章中所记的事也许早就在法庭上被公之于众了。

然而，在某些情况下，法律仍难免是富人雇用的奴仆，于是，这篇故事就首次在这儿说给诸位听了。原来该由法官听的，现在却改由读者听了。在我要交代的这篇故事里，从头到尾，凡重要情节，没一处是根据道听途说转述的。每当以上开场白的作者（他叫沃尔特·哈特赖特）与所要叙述的事的关系比其他人更为密切时，就由他亲笔描写。每当他不再亲身经历那些事时，就让他退出叙述者的地位，改由另一些能凭亲

身经历说明情节的人接着确凿地叙述下去。

这样，书中的故事就由不止一个人写出，好象一桩罪案在法庭上由不止一个证人陈述一样——二者的目的相同，都是为了始终以最直接易晓的方式说明真情实况，要让那些在每一个连续阶段中与事件关系最密切的人原原本本叙述自己的亲身经历，从而说明整个一连串事情的经过。

现在，我们就先听二十八岁的画师沃尔特·哈特赖特说故事吧。

2

那是七月的最后一天，漫长的炎夏即将结束，我们这些在伦敦街头踽踽的人已感到倦怠，开始向往麦田上的云影，海岸边的秋风。

讲到我这个可怜的人，随着盛夏的消逝，我的身体虚弱了，情绪低落了，而且老实说，钱也花完了。过去的这一年中，我没能象往常那样很小心地支配自己的收入，而由于开销太大，现在我只好往来于我母亲在汉普斯特德^①的小村舍和我在城里的宿舍之间，俭省地度过这个秋天了。

那天傍晚，我记得，四周静寂，天上多云，伦敦的空气十分沉闷，远处街上的车辆声听来十分低沉，我生命中微弱的脉息仿佛已与我周围城市里巨大的心脏搏动相冥合，并随着那落日变得越来越低沉了。我站起身，丢下我当时不是阅读而是

① 当时伦敦的西北郊，一个遍生石南灌木的荒地，亦称汉普斯特德荒原。

对着它出神的那本书，离开了我的宿舍，去呼吸郊外晚间的凉爽空气。每周有两个这样的晚上，我照例要同我母亲和妹妹在一起度过。所以，我转身向北，朝汉普斯特德方向走去。

开始叙述以下的故事之前，这里我必须先提一笔：我父亲已在我所叙述的这段时间前几年去世，他的五个孩子当中现在只留下了我和我妹妹莎娜两人。早先我父亲也是一位画师。他一生勤奋努力，在自己所干的那一行中很有成绩；由于爱怜几个靠他辛勤工作维持生活的人，一心要为他们的将来作好安排，他从结婚时起就由收入中提出一笔远远超出多数人认为必需的数目作为人寿保险金。多亏他虑事十分周到，不惜自己刻苦，所以，他去世后，我母亲和妹妹仍能象他在世时那样无需依赖他人。我接下了他教的门馆，刚进入社会时确实应当感谢他为自己的前途作好了准备。

寂静的暮色仍在地势最高的荒原上颤动，但是，当我站在我母亲的村舍门口时，下边伦敦的景色已经深深陷入层云密布、阴影笼罩的一片黑暗中。我刚拉动门铃，大门就蓦地打开，不等仆人出来应门，我那位尊贵的意大利朋友帕斯卡教授已经兴高采烈、连蹿带跳地赶出来迎接，一面用夹杂着外国腔的生硬英语招呼我。

为了他的原故，同时，必须补充一句，也是为了我的原故，现在很值得为这位教授正式作一番介绍。由于一件偶然发生的事，他就成了一位楔子人物，引出了以下我所要讲的一篇离奇的家庭故事。

我最初在几个大户人家里遇到这位意大利人，和他做了朋友，当时他在那几家教本国语文，而我则在那里教图画。有

关他的身世，当时我只知道：他曾经在帕多瓦大学任教；他离开意大利，是由于政治上的原因（有关那些事的性质，他对任何人都绝口不提）；他教授语文多年，在伦敦是一位很有身份的人。

实际上帕斯卡并不是一个侏儒，因为，从头到脚，他身体各部分都长得很匀称，但是，除了在杂耍场里，他好象是我见到的最矮小的人。不但他那副长相到哪儿都引人注目，而且他那种古怪天真的性格在一般人中更显得特殊。看来，他一生的主导思想是：要竭力将自己改造成为一个英国人，以此对这个国家表示感谢，因为这个国家不仅为他提供了避难场所，而且让他能够维持生活。单单是经常随身携带雨伞，经常套上鞋罩、戴上白色有边帽，以此表示对这个国家的崇拜，教授还不满意；除了在外表方面，他还一心要在习惯与娱乐方面把自己培养成为一个英国人。看到我国人士都特别爱好体育活动，这个小矮子，凭着他的天真想法，只要一有机会就乘着一时的兴致去参加我们英国人的各种运动和游戏；他坚信，只要有决心下苦功，就可以学会我国的各种户外运动，正如可以套上我国的鞋罩和戴上我国的白色有边帽一样。

一次是在猎狐狸的时候，另一次是在板球场上，我看到他不顾折胳膊断腿的危险；此后不久，在布赖顿海滨，我又一次看到他不顾一切地拿生命当儿戏。

那一次我们是偶然在那里相遇，一同去洗海水浴。如果我们参加一项英国特有的运动，那我当然会很小心地照顾他，但是，想到外国人和英国人一样，到了水里一般都很会当心自己，所以我绝对没有料到，游泳这玩意儿在教授看来竟然

也是他一时高兴就可以学会的一项运动。我们俩刚从岸边游出去不久，我就发现我朋友没能跟上，于是我停下了，回转去找他。这时候可把我吓坏了，因为在我和海滩之间只看见两条小白胳膊，它们在水面挣扎了一下，接着就不见踪影了。等我钻下水去找他时，这个可怜的小矮子正静悄悄地躺在水底下，在一个沙石洼儿里蜷成一团，看上去比我以前见到的又小了许多。我把他托到水面；他接触到空气，就在那几分钟里苏醒过来，由我扶着登上了更衣车的踏板。他的精神刚刚恢复了一点儿，他又开始对游泳这玩意儿产生了美妙的幻想。他刚能牙齿打着战儿说话，就茫然地笑着，说那肯定是由于抽筋的原故。

等到他精神全部恢复，又和我一同到海滩上时，他那南欧人的热情立刻突破了英国人一切虚意矫饰的束缚。他那最狂烈的感情流露，一时简直使我承受不了，他以意大利人那种浮夸的形式激动地说：他已将自己的性命交给我支配，还说，无论如何要找一个机会为我效劳，做一件使我终身难忘的事，只有这样才能表达他的感激心情，否则他将永远不会快乐。

我竭力劝慰他，不许他那样涕泪纵横地赌咒发誓，我再三说，这件意外的事只可在将来作为笑料，看来，最后我总算使帕斯卡对我的感激心情稍许冷静下来。当时我绝对没有想到，甚至我们愉快的假期结束后我也绝对不会想到：这位对我感恩图报的朋友所渴望的机会，不久竟会到来；他竟会立即非常热心地抓住了那机会；而这样一来，他就将我的整个生活纳入了一条新的轨道，并且使我几乎跟以前判若两人了。

然而，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假如当时帕斯卡教授躺在

水底下他那个沙石洼儿里，我没有泗水去救他，那么，我无论如何也不会和以下各章中所叙述的故事发生关系——也许，我甚至不会听到那个女人的名字，可是后来，那女人竟占据了我的全部思想，支配着我的全部精力，成为现在确定我生活目标的唯一的主导力量了。

3

那天晚上，我们在我母亲家门口见了面，单看帕斯卡那副神情，我就知道发生了一件很不寻常的事情。然而，你要叫他立刻说明，那可办不到。他拉住我的双手向里面扯时，我只能猜测，他那天晚上来到这小屋，是因为知道我习惯要去那儿，一心要在那里见到我，好告诉我一件特别可喜的消息。

我们两人十分莽撞地闯进了客厅。我母亲坐在敞开的窗口，一面笑一面摇着扇子。她特别喜欢帕斯卡，在她看来，他那些最粗野古怪的脾气总是可以原谅的。可怜的慈母啊！她自从知道这个小矮子教授很感激和喜爱她儿子，她就完全把他当亲人看待，对于他那些外国人的古怪习气，再也不去计较，甚至也不想去了解。

说也奇怪，我妹妹莎娜虽然是年轻人，却没那么随和。她也夸帕斯卡心地善良，但她不能象母亲那样为了我的原故就赞成他的一切举动。她在礼节方面存有偏狭的想法，老是反对帕斯卡那种天生轻视外表的脾气；看见母亲对这个古怪的国外小矮子那样亲热，她几乎毫不掩饰地表示诧异。我注意到，不但我妹妹如此，其他一些人都都如此，我们青年一代完